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舍得系列酒陈酿及精加工技改扩能项目（二期）（以下简称为“本项目”）位于射洪市沱牌镇，本项目主要建设6栋酿造车间、2栋精加工车间、4栋储存车间、包装材料库、辅料库，改造冷却水循环系统、粉碎工段除尘系统，建成后新增成品酒生产能力2.0万吨/a（其中舍得酒626吨，曲酒789吨，特曲1722吨和其它系列白酒16863吨。）；年精加工代用品酒30000吨。2007年4月13日，遂宁市经济委员会以遂宁市技改备案〔2007〕2号对本项目进行了备案；2007年5月由中国轻工业成都设计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07年6月13日，原四川省环境保护局以川环建函〔2007〕782号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作出审查批复，本项目分2期建设，一期已于2023年2月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范围为56栋酿酒车间、55栋酿酒车间、54栋酿酒车间，其中精加工车间取消建设，储存车间、包装材料库、辅料库依托其他项目建设，达到年产1万吨成品白酒的生产能力，取消代用品酒生产；本项目主要建设57栋酿酒车间，达到年产2813吨成品白酒的生产能力。

本项目已于2008年完成技改，由于市场原因，技改后一直未启动，2024年4月完成对生产设备更新，并于2024年4月16日开始试运行，目前该项目主体设施和与之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基本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公司于2024年10月委托遂宁清澄环保咨询有限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要求，按照启动、自查、编制监测方案、实施监测（由遂宁清澄环保咨询有限公司委托具有CMA资质的成都风行绿洲科技有限公司实施监测）和核查、编制监测报告五个阶段对项目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2024年12月成立了验收组并提出验收意见，同意本项目通过污染防治设施自主验收。

本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成立EHSQ管理委员会，下设环保监察部，有3名成员负责本公司日常环保管理工作，各部门设置环保兼职管理人员，颁布了环境

保护管理制度、环境信息公开管理办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环保设施由专人定期负责检修和维护，环保档案由专人负责保管。

2.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编制了《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备案号：510900-2023-009-H）。

2.3 环境监测计划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按排污许可自行监测规范频次开展监测，企业运营至今未收到投诉。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0日